

证券代码: 600499

证券简称: 科达制造

公告编号: 2022-099

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解除部分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华联控股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100,519,65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.16%，为公司第三大股东。2022 年 11 月 3 日，新华联控股持有的公司 100,519,652 股股份解除一轮司法冻结，本次解除冻结后其尚有司法轮候冻结存续，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为 100,519,652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16%。

一、解除冻结的股份原冻结情况

2021 年 8 月 27 日，新华联控股当时所持公司 143,719,652 股及孳息（指公司派发的送股、转增股、现金红利）被北京金融法院申请执行司法轮候冻结 1 轮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》。2022 年，新华联控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4,320 万股，其所持公司股份从 143,719,652 股变更为 100,519,652 股，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、2022 年 8 月 10 日披露的《股东被动减持部分股份结果公告》。

二、本次股份解除冻结的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收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《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》（2022 司冻 1103-2 号）、《北京金融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》（（2021）京 74 民初 473 号），获悉新华联控股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已解除一轮司法冻结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
本次解冻股份（股）	100,519,652
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00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5.16%
解冻时间	2022年11月3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100,519,652
持股比例	5.16%
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100,519,652
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00%
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5.16%

本次解除司法冻结后，新华联控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仍处于司法轮候冻结状态，冻结股数为 100,519,652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%。详细冻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被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冻结起始日	冻结情况
1	新华联控股	100,519,652	5.16%	100,519,652	100%	5.16%	2020年4月14日	司法轮候冻结
2		100,519,652	5.16%	100,519,652	100%	5.16%	2020年4月24日	司法轮候冻结
3		100,519,652	5.16%	100,519,652	100%	5.16%	2020年5月15日	司法轮候冻结
4		100,519,652	5.16%	100,519,652	100%	5.16%	2020年5月18日	司法轮候冻结
5		100,519,652	5.16%	5,600,150	5.57%	0.29%	2020年5月18日	司法轮候冻结
6		100,519,652	5.16%	100,519,652	100%	5.16%	2020年5月29日	司法轮候冻结
7		100,519,652	5.16%	100,519,652	100%	5.16%	2020年6月11日	司法轮候冻结
8		100,519,652	5.16%	100,519,652	100%	5.16%	2020年11月4日	司法轮候冻结
9		100,519,652	5.16%	100,519,652	100%	5.16%	2021年5月18日	司法轮候冻结
10		100,519,652	5.16%	100,519,652	100%	5.16%	2021年6月30日	司法轮候冻结
11		100,519,652	5.16%	100,519,652	100%	5.16%		
12		100,519,652	5.16%	100,519,652	100%	5.16%	2021年9月22日	司法轮候冻结

相关股份司法轮候冻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、2020 年 4

月 25 日、2020 年 5 月 16 日、2020 年 5 月 19 日、2020 年 5 月 30 日、2020 年 6 月 12 日、2020 年 11 月 5 日、2021 年 5 月 20 日、2021 年 7 月 2 日、2021 年 9 月 24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、2020-031、2020-050、2020-051、2020-052、2020-067、2020-096、2021-043、2021-059、2021-084）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五日